

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

2024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九、政府采购情况.....	17
十、绩效管理情况.....	17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
十二、其他说明.....	20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0
(二) 其他.....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实施初中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初中学历教育（相关社会服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学校内设机构包括：学校行政组、后勤组、教学组、政教组、团支部。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7.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197.67	196.16	1.51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1	42.9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3.41	13.4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4.70	24.7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7.17	本年支出合计	278.68	277.17	1.51
上年结转	1.51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78.68	支出总计	278.68	277.17	1.51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77.17	277.17					1.51
205	教育支出	196.16	196.16					1.51
20502	普通教育	196.16	196.16					1.51
2050203	初中教育	195.17	195.1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00	1.00					1.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1	42.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91	42.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60	28.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0	14.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1	13.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1	13.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62	11.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9	1.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0	24.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0	24.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70	24.70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78.68	276.18	2.51
205	教育支出	197.67	195.17	2.51
20502	普通教育	197.67	195.17	2.51
2050203	初中教育	195.17	195.1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51		2.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1	42.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91	42.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60	28.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0	14.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1	13.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1	13.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62	11.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9	1.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0	24.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0	24.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70	24.70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7.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97.67	197.67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1	42.9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3.41	13.4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4.70	24.7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7.17	本年支出合计	278.68	278.68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1.51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78.68	支出总计	278.68	278.68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77.17	276.18	1.00
205	教育支出	196.16	195.17	1.00
20502	普通教育	196.16	195.17	1.00
2050203	初中教育	195.17	195.1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1	42.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91	42.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60	28.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0	14.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1	13.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1	13.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62	11.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9	1.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0	24.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0	24.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70	24.70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6.18	268.10	8.08
工资福利支出		268.10	268.10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82.50	82.50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31.77	31.77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72.11	72.1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8.60	28.60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4.30	14.3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1.62	11.62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79	1.7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0.72	0.72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24.70	24.70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8		8.08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		2.06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2		6.02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	1.00	1.00				
2023年春季中小学课后服务经费 (高财行【2023】78号原2023年项目)	1.00	1.0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高平市教育局	1.51	1.51		
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	1.51	1.51		
（晋市财教【2022】157号）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资金	0.68	0.68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省级配套经费	0.42	0.42		
（晋市财教【2022】157号）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资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0.08	0.08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省级配套经费	0.34	0.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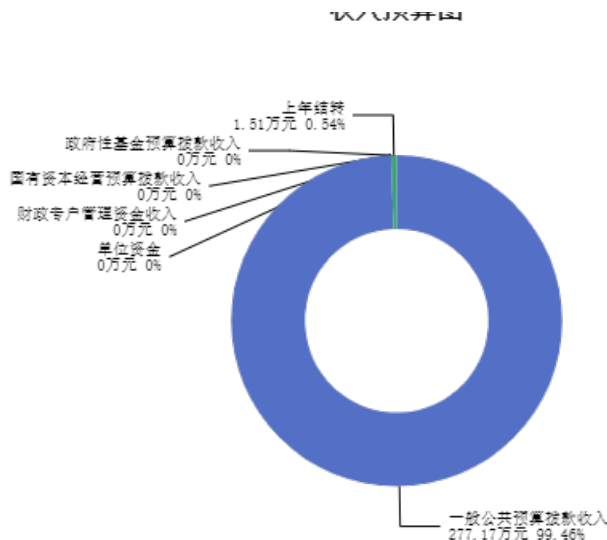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预算收入总计278.6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77.17万元，上年结转1.51万元，比上年减少2.49万元，下降0.89%，主要原因是2024年在职人员数量减少导致人员经费减少，故本年度预算收入总计减少；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278.68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77.17万元，上年结转1.51万元，比上年减少2.49万元，下降0.89%，主要原因是2024年在职人员数量减少导致人员经费减少，故本年度预算支出总计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预算收入278.68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77.17万元，占99.46%；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1.51万元，占0.54%。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支出预算278.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6.18万元，占99.10%；项目支出2.51万元，占0.9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78.6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78.6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77.17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51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97.6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2.9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4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4.70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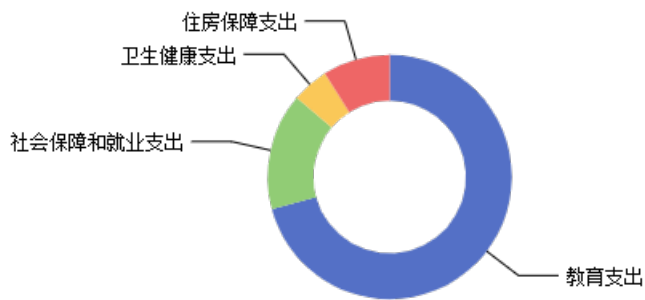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77.17万元,比上年减少3.13万元,下降1.12%。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77.1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196.16万元,占70.7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2.91万元,占15.48%;卫生健康支出13.41万元,占4.84%;住房保障支出24.70万元,占8.91%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276.1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68.10万元,主要包括: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8.08万元,主要包括:福利费、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为无收入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情况。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277.17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个,共计金

额1.00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1.0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个，涉及项目金额1.0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1.0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春季中小学课后服务工作经费(高财行【2023】78号原2023年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高平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968	年度资金总额:		9,96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968	市县(区)财政资金		9,96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高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2023年度本级结余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高财款【2024】56号)文件精神,下达2023年春季中小学课后服务工作经费,参与学生数为58人,补贴标准为每生每天2元。					
立项依据		《高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2023年度本级结余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高财款【2024】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开展中小学生课后服务是解决学生接送难题,放学后无人看护问题,确实减轻群众负担的重要举措,是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的惠民工程,是全面减轻中小学生学习校外培训负担的重要手段。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主导,自愿参加,公益惠民,主动公开四项原则,学校建立“家长自愿申请,班级初审,学校核准,统筹安排”的制度,加强组织领导,多方统筹师资,建立经费保障,严格经费管理,健全安全机制。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有课后服务需求的在校学生。优先保障残疾学生,留守儿童,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军人子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项目实施计划		课后服务费发放时间为每年6月、12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开展中小学生课后服务是解决学生接送难题,放学后无人看护问题,确实减轻群众负担的重要举措,学生课后服务费发放时间为每年6月、12月。			开展中小学生课后服务是解决学生接送难题,放学后无人看护问题,确实减轻群众负担的重要举措,学生课后服务费发放时间为每年6月、12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课后延时学生数	58人	数量指标	参加课后延时学生数	58人
		质量指标	参加课后延时学生达标率	≥95%	质量指标	参加课后延时学生达标率	≥95%
		时效指标	课后延时服务费发放时间	每年6月、12月	时效指标	课后延时服务费发放时间	每年6月、12月
		成本指标	课后延时服务费补贴标准	每生每天2元	成本指标	课后延时服务费补贴标准	每生每天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生权益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生权益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2%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3009554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537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高平市马村镇东周中学校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我学校属事业单位，不涉及政府购买服务。

（二）其他

依据《高平市教育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文件执行。

2024 年我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高平市教育局文件

高教字〔2020〕81号

高平市教育局 关于印发《高平市教育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试行)》的通知

各乡(镇、办)中心学校,市直中小学、幼儿园,民办学校:
为加强教育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项目绩效目标管理,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制度,促进教育事业均衡发展。结合我市教育实际,特制订《高平市教育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高平市教育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

高平市教育局

2020年9月1日

抄送:晋城市教育局,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高平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0年9月1日印发

附件

高平市教育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提高我市教育专项资金使用效益，确保教育专项资金管理规范、分配透明、使用高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教育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教育专项资金（以下简称“专项资金”），是指由财政预算安排的，以提升教育整体水平为目的，专项用于我市教育事业发展的资金。

第二章 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

第三条 专项资金安排使用坚持公共财政导向，着力推进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优先保障国家、省、晋城市及我市重大决策部署所需资金。主要用于支持：

（一）改善学校办学条件，用于学校校舍建设、维修改造和教学设备购置等；

（二）支持教育教学发展，用于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等方面的教师队伍建设、学生素质提升、教学质量提升、体卫艺活动开展、教育信息化建设等；

（三）扶持民办教育，补助、奖励民办教育发展；

（四）中央、省、市级专项经费配套；

（五）政府实项目等全局性重大项目经费支出；

（六）教育应急事项。

第三章 专项资金的预算编制

第四条 专项资金预算实行“二上二下”编制程序。各单位每年按照财政要求，坚持科学规范、突出重点、厉行节约、注重绩效的原则，编制和申报下一年度专项资金预算。市教育局根据各单位的申请及专项资金使用原则，拟定专项资金安排初步计划，报请市财政局审核。

第四章 专项资金的分配

第五条 专项资金的分配应遵循“公平公正，突出重点，规范透明”的原则。由市教育局组织各相关科室就专项资金分配的原则、方向、重点和绩效进行充分调研、讨论后按不同的分配方式确定。

第六条 专项资金的分配主要有以下几种方式：

（一）项目分配法。主要适用项目类资金。项目类资金依据年初预算实行项目库管理。未纳入项目库的项目，除涉及应急支出外，不在当年安排资金。

（二）评审分配法。主要适用奖补类资金。

（三）因素分配法。主要适用普惠性资金。综合考虑补助对象的客观需求、在校生数、基本办学条件等各方面因素，合理制定量化指标及计算公式。

（四）特定补助分配法。主要适用于应急类资金，如校舍安全、突发性事件以及其他应急事件。

第五章 专项资金的申报、调整和撤销

第七条 专项资金的申报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按照“下发通知-单位申报-专项核实-会议研究-确定项目”的程序申报。各单位按照教育局通知要求申报项目，各相关业务科室通过现场勘察、论证等形式对项目进行专项核实，形成初步意见后报局务会研究评审，确定项目资金分配方案。

第八条 专项资金在执行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程序

调整、暂停或撤销：

- （一）因政策调整、工作任务或其他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的；
- （二）项目投资规模发生增减的；
- （三）有特殊、应急项目需要进行专项资金调整的；
- （四）专项资金的使用达不到年度绩效目标的；
- （五）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
- （六）其他需要调整、暂停或撤销的情况。

第六章 专项资金的管理与监督

第九条 专项资金的管理和监督应当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和财务规章制度等相关规定，并坚持“专账核算，专款专用，注重绩效”的原则。

第十条 资金使用单位应当加强专账核算管理，专项资金收入、支出、结余应当在会计核算中单独反映。

第十一条 资金使用单位应严格遵守财经纪律，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并自觉接受监察、审计、财政、教育等部门的监督和检查。

第十二条 资金使用单位应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强化“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对项目基础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实行“目标-监控-评价-应用”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教育局协同财政部门加强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监督检查。

第十三条 对于违反财经纪律，虚报、冒领、截留、挪用、挤占专项资金等行为，按照《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第七章 附则

第十四条 本办法由教育局负责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